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董事长辞职及增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9月26日，公司收到董事长崔岩先生的辞职报告，由于工作调动，其本人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包括董事、法定代表人）职务。崔岩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摆脱困境谋求长远发展发挥了重要的积极作用。在此，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崔岩先生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崔岩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但结合公司目前日常经营决策的实际需要，经与崔岩先生本人协商获准，崔岩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选举出新任董事长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后正式生效，在此期间，崔岩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的职责。

鉴于上述情况，为尽快完成新任董事及董事长的选举工作，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9月29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定增补吴迪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增补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增补董事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规定。

吴迪先生简历如下：

吴迪：男，汉族，1973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大东区辽沈街道办事处科长；沈阳市委组织部副调研员、副处长、正处级调研员；沈阳盛京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沈阳城市公用集团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沈阳盛京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沈阳圣达热力供暖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

截至目前，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除任职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未曾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不存在因涉

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关于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同期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48）。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30日